

通城“河湖长+志愿公益”河湖治理模式

入选全省河湖长制十大典型案例

本报讯(记者 李思源 通讯员 吴义明 吴清龙)7月11日,湖北省河湖长制办公室发布通知,通城县报送的《汇聚志愿力量 共创幸福河湖》入选全省河湖长制工作2022年度“十大典型案例”,为我市唯一入选案例。

据悉,此次案例征集活动由湖北省河湖长制办公室组织开展,经单位自荐、初步遴选、专家评审、公众

投票等多个环节,最终确定“十大典型案例”。

近年来,为着力解决河湖管理与保护水面萎缩、河道淤积、防洪能力偏低、治理人员短缺等问题,通城县以落实河湖长制为抓手,以志愿服务组织为载体,积极践行“共同缔造”理念,探索创新“河湖长+志愿公益”河湖治理模式。通过组织引导,全县共创建12支志愿

护河公益队伍,骨干成员达到2000余名,“小红帽”公益组织2022年获评“湖北省最佳服务组织”称号。2022年志愿者参加护河活动1.8万余人次,发放宣传单1.5万余份,悬挂标语200多条,打捞垃圾2000余吨。

通城县河湖长制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志愿护河组织成为通城县实施河湖长制的重要补充力量,加强培育、

充分激发、正确引导社会志愿力量,参与河湖治理保护,不断引导广大志愿者争当保护河湖的“宣传者”“参与者”“捍卫者”,并以主人翁姿态带动了广大人民群众自觉投入到保护河湖生态环境行动中来,形成了共同关爱河湖、珍惜河湖、保护河湖的浓厚社会氛围,水生态环境的改善给群众带来的舒适感、幸福感日益提升。

通城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有亮点

黄冈武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前来取经

本报讯(记者 李思源 通讯员 喻睿)日前,黄冈武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调研组到通城学习该县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在大坪乡内冲瑶族村,调研组现场观摩村庄规划编制和建设宣传栏,听取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古瑶村村庄规划编制和建设等情况汇报,达成了关于村庄规划编制和建设方面的共识。

内冲瑶族村是中国古瑶文化传承展示基地、湖北省瑶文化之乡,是融古瑶文化、中医药文化、红色文化、生态休闲、民

俗风情于一体的风景名胜区。药姑山生物科技和县中药材公司种植基地被评为“全国十大中药材种植基地”,瑶乡御草药业公司种植基地被评为“全国特色中药材种植基地”,年提供名贵中药材种苗2000万株。

近年来,通城县秉承擦亮品牌,规划先行,践行“两山”理论,优化空间格局,重点发展康复疗养、养生养老、药膳及健康食品产业,以“瑶望千年,药韵楚天”为主题,按照“一轴两环三片”的总体布局,打造“中华古瑶第一村”,立足于大药姑

山旅游规划和县域医药发展战略,利用中药材种植产业带动贫困户致富,与药业公司保持合作,畅通药材出售、加工渠道,引领中药材产业走向市场化、规模化、品牌化;秉承做强品牌,聚焦发展,一二三产融合。做实第一产业,引导农户种植中草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与农民收入,延伸二产,推动中草药种植基地同县中医药产业链融合发展,拓展三产,通过产业体验互动的加强放大,实现中医药种植规模化经营,成为各级医学院、农学院和机构的产学研旅基地。

通城集中销毁27辆“炸街”摩托车

本报讯(记者 李思源 通讯员 李索)7月12日,在通城县银山广场,随着指挥员一声令下,一台大型拆解机高高举起铁臂,开始对成排的非法改装“炸街”摩托车进行碾压报废,直至摩托车完全损毁。

当天,通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县城管执法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开展“夏季行动”非法改装“炸街”摩托车集中销毁行动,现场集中销毁27辆通城交警依法查获的无牌无证、非法改装、报废的“炸街”摩托车。

今年以来,通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非法改装、报废的二轮摩托车“炸街”扰民违法行为,组织开展了专项整治

治行动。整治期间,执勤民警采取多点联动、流动巡查、静态观察、动态跟踪等方式,分组分路段在城区“炸街”摩托车经常出没的路段进行高密度布控,对查获的“炸街”摩托车违法行为一律顶格处罚,违法车辆一律查扣,无证驾驶的一律行政拘留。

截至目前,通城公安交警共出动警力178人次,警车42辆次,查处“炸街”摩托车、无证驾驶、非法改装车辆等违法行为32起,行政拘留4人,整治行动效果显著。

“我们呼吁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提升文明交通素养,共同营造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通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



队长刘兴志说,接下来,通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将持续高压打击“飙车”“炸街”等交通违法行为,对非法改装、报废的“炸街”车辆发现一辆,查扣一辆,销毁一辆。

通城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展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李思源 通讯员 李索 卢峻)“爹爹,切勿盲目相信体验式销售、虚假承诺式宣传,小心上当受骗,好多都存在欺诈行为。”7月10日,通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县城中心路段开展以“安全用械 共享健康”为主题的2023年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活动,为群众普及医疗器械安全使用知识,进一步提高公众对医疗器械安全的关注度和知晓率。

活动现场,县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通过设置展板、咨询台、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为群众现场答疑,普及医疗器械法律法规和安全科普知识,指导如何正确选择和合理使用医疗器械,提醒群众理性购买和使用医疗器械,积极营造安全用械共享共治的社会氛围。

活动中,县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还走进药店、企业等地,向医药工作从业者宣传并发放《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宣传单,提醒工作人员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要做好采购、验收、贮存、养护等相关工作,有效提升各药械经营企业主体责任意识。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接受现场咨询50余人次。



通城依法拆除一处侵占河道违法建筑

本报讯(记者 李思源 通讯员 罗勇)为规范河道管理,改善生态环境,遏制侵占河道违法建筑的歪风,打击河道内乱占乱建行为,7月6日,通城县水利和湖泊局联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石南镇政府等单位,依法对石南镇辖区内一处违法建筑实施拆除。

据了解,该违法建筑物为黎某某于2015年在未经审批的情况下擅自建在铁柱河河堤上建的瓦房,严重影响河道行洪安全。

该违法建筑物建成后,工作人员多次上门联系业主了解房屋情况,并向其介绍相关法律政策,敦促其进行拆除整改,经过前期大量沟通对接工作,业主最终同意拆除。

拆除现场,工作人员各司其职、通力协作,全面做好物品搬运、交通维护、群众劝导等各项工作,保障了拆除工作顺利进行。

下一步,通城县水利和湖泊局将不断加大日常监督巡查力度,从源头上杜绝水事违法行为。同时,加大执法力度,提升水行政执法效力,严厉打击各类水事违法行为,全力保障通城境内水清、岸绿、流畅、景美的水生态环境。

隽水镇举办垃圾分类知识培训讲座

本报讯(通讯员 罗勇)为进一步提升居民垃圾分类的知晓率和参与率,7月2日,通城县隽水镇举办垃圾分类知识培训讲座,辖区党员、社区工作人员、居民代表共370余人参加了培训。

“生活垃圾若得不到及时妥善地处置,不仅会产生恶臭、滋生蚊蝇,影响周围环境卫生,还会污染土壤、地表水和地下水。”活动现场,授课专家以“党建引领环境绿”为主题,通过“面”的理论知识传授,“点”的实践操作,为参会人员上了一堂生动的垃圾分类知识课。

活动中,专家还结合自身工作经验就如何发挥好党建引领作用,动员、鼓励广大居民朋友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工作。

此次活动,旨在进一步增强全镇党建引领助推垃圾分类意识,促使大家在工作和生活中主动践行绿色生活理念,培养垃圾分类的良好习惯,共同营造和谐宜居的社区环境。